

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www.cbcwla.org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

路加福音讀經筆記，王文堂牧師

作真實的人 Be True，路 12:1-12

耶穌對誰說話？To whom are Jesus speaking to?

- 耶穌經常「在人群中對門徒說話」。雖然有幾千人、甚至幾萬人聚集，但耶穌說話的主要對象並不是這千萬人，而是千萬人中的門徒。耶穌稱門徒為「小群 little flock」，雖然群眾也可聽到耶穌的話，但耶穌的目標卻是那一小群門徒。
- 這時，有幾萬人聚集，甚至彼此踐踏。耶穌開講，先對門徒說...
- ...你們這小群，不要懼怕，因為你們的父樂意把國賜給你們。（路 12:1,32）

門徒是真實的人 Disciples are true

1. 要防備虛假：耶穌警告門徒，你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，就是假冒為善。「酵」就是「影響」，在宗教界的範疇之內，有虛假的影響，耶穌時代有法利賽人，現代有「現代法利賽人」。人是軟弱的，極易受到影響。僅立志作真實的人是不夠的，尚要積極防備，使自己不受虛假的影響。
 - 你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，就是假冒為善。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，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。因此，你們在暗中所說的，將要在明處被人聽見；在內室附耳所說的，將要在房上被人宣揚。（路 12:1-3）
2. 要敬畏神：「敬畏」有正、反二義，互相補充。正面的意義是「敬」，因敬神而效法神；反面的意義是「畏」，因畏神而不敢犯罪。神是真實的，凡敬畏神的人必定真實，不想虛假（敬神），也不敢虛假（畏神）。在這裡，耶穌從「畏」的角度來教導門徒：
 - 我的朋友，我對你們說，那殺身體以後不能再做什麼的，不要怕他們。我要指示你們當怕的是誰：當怕那殺了以後又有權柄丟在地獄裡的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正要怕他。（路 12:4-5）
3. 要看重自己：虛假的主要原因之一，是輕看自己。只有看不起自己的人才會虛假，一個看重自己的人不會虛假，更不屑虛假。神看我們為貴重，我們當從神的眼光看自己，也看自己為貴重：
 - 五個麻雀不是賣二分銀子嗎？但在神面前，一個也不忘記。就是你們的頭髮，也都被數過了；不要懼怕，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！（路 12:6-7）

4. 要承認耶穌：對門徒而言，「真實」的試金石之一，就是在任何情況之下都承認主。不承認主的人，不配作主門徒：
 - 我又告訴你們，凡在人面前認我的，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認他；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不認他。（路 12:8-9）
5. 要順服聖靈：每位耶穌的門徒，都有聖靈與他同在。聖靈是「真理的聖靈」，只說真理，不說虛謊。順服聖靈的人在任何情況之下都有適當的話語，既真實，又有能力：
 - 人帶你們到會堂，並官府和有權柄的人面前，不要思慮怎麼分訴，說什麼話；因為正在那時候，聖靈要指教你們當說的話。（路 12:11-12）

基督徒與財富 Christian and Possession · 路 12:13-34

從生命看財富：有一個人來找耶穌，請耶穌給他分家產，耶穌藉著這個機會，教導眾人如何看財富：看財富的時候，不要只看財富，而要將財富放在生命裡來看，才會看得正確。無知的人只看財富，因此而陷入迷惑。有智慧的人從生命來看財富，因此而蒙福。

1. 耶穌論生命：人的生命，不在乎家道豐富。貪心的人，眼中只看到錢財，因此而看不見生命。耶穌要我們謹慎，免去貪心，看到生命的本質。
 - 你們要謹慎自守，免去一切的貪心，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。（路 12:15）
 - 凡為自己積財，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，也是這樣。（路 12:21）
2. 無知的人：財主田產豐盛，精於計算，想要造大倉庫來積存財物，安安逸逸地吃喝快樂。沒想到神卻在一夜之間取去他的靈魂，使他的計算歸於泡影。
 - 神卻對他說：「無知的人哪，今夜必要你的靈魂，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？」（路 12:20）
 - 「靈魂」可解釋為肉體的生命，人死了，自然不能吃喝快樂了。「靈魂」也可解釋為內在的生命，使我們成為「人」的核心素質。失去靈魂的人成為行屍走肉，被錢財浸透內心，終日計算，操心勞力，失去享受人生的能力。
3. 不要憂慮：不信使人憂慮，憂慮使人貪心。因為對神信心不足，所以才會為明天憂慮，擔心吃甚麼、喝甚麼。因為為明天憂慮，所以才會拼命抓取，總是覺得不夠。耶穌教導門徒不要看錯三樣事情：

- 1) 不要將生命看小了：生命勝於（不只是）飲食，身體勝於（不只是）衣裳。（路 12:23）
 - 2) 不要將自己看大了：你們哪一個能用思慮，使壽數多加一刻呢？這最小的事你們尚且不能做，為什麼還憂慮其餘的事呢？（路 12:25-26）
 - 3) 不要將神看無了：你想烏鴉也不種、也不收...神尚且養活它，你們比飛鳥是何等的貴重呢？（路 12:24）
4. 優先次序的重排：凡是耶穌的門徒，都重新安排過生活的優先次序，不追求世上的名利財富，而追求神的國和神的義。沒有重新安排過優先次序的，不是主的門徒：
- 你們只要求他的國，這些東西就必加給你們了！（路 12:31）
5. 你們這小群：門徒在世上不是大群，而是小群。進窄門、走窄路的人少，跟從主的人不多。不要因為人少而灰心害怕，小群卻能承受天國，基甸的三百勇士擊潰了敵軍，耶穌的幾個門徒攪亂了天下（徒 17:6）。
- 你們這小群，不要懼怕，因為你們的父樂意把國賜給你們。（路 12:32）

忠心有見識的管家 Faithful and Wise Steward · 路 12:35-48

耶穌講了兩個比喻，說明事奉的原則。兩個比喻中，主人都不在家，回來的日期不確定，在這種情況之下，一個好的事奉者（僕人，管家）必須做到兩點：第一，忠心。不因為主人不在家而偷懶，該做甚麼就做甚麼，如同主人在家一樣。第二，有見識。知道主人所要的是甚麼，自己的職守是甚麼，表現達到主人的期望。

這兩點，忠心和見識，是事奉神的人必須具備的兩個條件，缺一不可。忠心而無見識，雖然努力工作，因為不瞭解自己的職守，重要的事不去做，盡做些不相干的事，表現令神失望。有見識而不忠心，雖然知道該做些甚麼，但卻無心去做，因此而怠忽職守，結果更令神失望。

- 1) 僕人：束上腰、點著燈，等候主人回來
 - a. 忠心：主人去參加婚筵，不知何時回來。僕人的責任是給主人開門，他一直等著，不偷懶睡覺。主人於二更天、三更天回來，一叩門，就立刻給他開門。主人看到僕人如此做醒，那僕人就有福了！
 - b. 有見識：僕人知道，他的職責是為夜歸的主人開門，於是就「束上腰，點著燈」，做好了迎接主人的準備。

2) 管家：管理家裡的人，按時候分糧給他們

- a. 忠心：主人外出遠行，將家務交給管家處理。管家監督手下的僕人和使女，各盡其責，將家務管理得井井有條。主人回來，看見管家這樣行，他就有福了！相反地，他若心裡想：我的主人必來得遲！於是就動手打手下的僕人和使女，並且吃喝醉酒。在他想不到的日子，主人回來了，一見如此，必要重重處治他，定他和不忠心的人同罪。
- b. 有見識：管家的職守是「管理家裡的人，按時分糧給他們」。有見識的管家知道如何使其他的僕人各盡其職，和諧有效，並且按時分糧，使他們不挨餓。

省思：從廣義來說，我們都是神的僕人，不但牧師是，弟兄姊妹也是。神將我們從罪中救出來，「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，坦然無懼地用聖潔公義事奉他。」（路 1:75）身為僕人，唯一的目標就是按照主人的心意，做好主人交代的事。我們常犯的錯誤，要不然就是不忠心，要不然就是無見識，總不出這二者之外。不忠心，或為了個人利益，或為了討好他人，將神放到一邊。那些正經事，如教導聖經、培育門徒、傳揚福音...放到一邊不做，只知搞人際關係，在教會裡八面玲瓏，自以為得意，卻不知神的處治正等著他。無見識，要不然就是不知道“what”，連神要他做甚麼都不知道，以至於本末倒置，輕重不分；要不然就是不知道“how”，不會領人做門徒，不會帶人傳福音，不會引導全教會讀聖經，不會按著正意分解真理，按時分糧。

一間教會，若牧師忠心有見識，領袖忠心有見識，肢體忠心有見識，主看見他們這樣行，他們就有福了！主人並不故意刁難僕人，他沒有叫僕人摘下天上的星星，也沒有出謎語，叫僕人去猜他的意思。主人叫僕人去「等門」和「管理家人」，事情都不困難，意思都很清楚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「忠心有見識」並不難，只要你願意，你完全可以做到！

失羊的比喻 The Parable of the Lost Sheep，15:1-7

耶穌一口氣說了三個「失而復得」的比喻，事情的起因是這樣的：

眾稅吏和罪人都接近耶穌，要聽他講道。法利賽人和文士私下議論說：「這個人接待罪人，又同他們吃飯。」耶穌就用比喻說...（路 15:1-3a）

「稅吏和罪人」是猶太人眼中的敗類，他們道德低落，不遵守摩西的律法，為眾人（特別是自命清高的宗教人士）所不齒。可是很奇妙，這樣的人反倒親近耶穌。他們被耶穌所吸引，要聽他的教導。耶穌也接納他們，同他們一起吃飯。在猶太人的文化中，吃飯不但是接納，而且是分享，

是你和自己的親友所做的事。耶穌將稅吏和罪人當作親人和朋友？這種程度的認同，引起了法利賽人和文士的議論紛紛。就他們來看，耶穌若是一位好拉比，應當和這些人劃清界線才對，怎麼反倒和他們一起吃飯呢？

耶穌為了讓他們明白神的心意，一連講了三個比喻，為的是要挽回這些自以為是的宗教人士：

1. 第一個是失羊的比喻，一個人有一百隻羊，失去一隻，得回了就歡喜。
2. 第二個是失錢的比喻，一個婦人有十塊錢，失去一個，得回了就歡喜。
3. 第三個是失兒的比喻，一個人有兩個兒子，失去一個，得回了就歡喜。

第一個是百失其一，第二個是十失其一，第三個是二失其一。損失的程度越來越大，得回了都同樣的歡喜。

耶穌先說第一個比喻：

「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，不把這九十九隻撇在曠野、去找那失去的羊，直到找著呢？找著了，就歡歡喜喜的扛在肩上，回到家裡，就請朋友鄰舍來，對他們說：『我失去的羊已經找著了，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！』」（路 15:4-6）

「你們中間」表示這是大家都有的共同經驗，換了是你你也會這麼做，就是你所珍惜的東西丟了，你就會去尋找。一隻羊，雖然僅是百分之一，也為主人所珍惜。走丟了，就會去找；找著了，就歡喜快樂。羊尚且如此，何況是人？稅吏和罪人也是天父的孩子，他們肯回頭，親近耶穌，豈不值得慶祝？為何還要排斥他們呢？耶穌接著說：

我告訴你們，一個罪人悔改，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，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。(15:7)

在這裡，「罪人」和「義人」是根據猶太文化的定義：罪人是指違反律法的人，義人是指遵守律法的人。律法代表神之道，一個遠離神之道的罪人若肯悔改，那是天父得回了一個孩子，天上都要歡喜慶祝，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。「不用悔改」代表遵守律法，你肯遵守律法，很好，天父很歡喜。但你是否知道，罪人若肯悔改，天父的歡喜更大？這些稅吏和罪人來親近我，你們應當歡喜快樂，和我一起同他們吃飯才對，怎麼反倒議論紛紛呢？你們研讀摩西的律法，卻不明白神的心意嗎？

失錢的比喻 The Parable of the Lost Coin · 15:8-10

一個比喻不夠，耶穌接著又說了第二個，並將珍惜的程度晉級，從百分之一進為十分之一。

「或是一個婦人有十塊錢，若失落一塊，豈不點上燈，打掃屋子，細細的找，直到找著嗎？找著了，就請朋友鄰舍來，對他們說：『我失落的那塊錢已經找著了，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！』我告訴你們，一個罪人悔改，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這樣為他歡喜。」(15:8-10)

在當時的社會，婦人的經濟能力有限。失去一個錢幣對她來說損失更大，相對的，找著之後的歡喜也更大。「點上燈，打掃屋子，細細的找」，寥寥數語，傳神地描繪出婦人的切求之情。找著之後喜不自禁，通告朋友鄰舍說：「已經找著了，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！」所說的話，和找著羊的人所說的一模一樣。重點在於「你們和我一同歡喜」：罪人悔改了，天父找著他的孩子，天上歡喜快樂，你們法利賽人和文士為何不一同歡喜？非但不歡喜，反而生氣，你們是怎麼回事？

耶穌在這裡用了雙重加強法：首先，他用三個比喻，將同樣的意思重複三遍。其次，每次的比喻都做了等級上的加強：從一個人百羊失一羊，到一個婦人十錢失一錢，到一位父親二子失一子。珍惜的程度加深，損失的程度逐漸加深，失而復得的歡喜也加深。宗教人士找耶穌的碴，對他指指點點，耶穌卻苦口婆心，一說二說三說，為了要挽回他們。這些人的心和耶穌的心，為何相差如此之遠？

若說了兩個比喻他們還不明白，說到第三個比喻，他們就不可能不明白了。這是一位父親失去兒子的故事，是耶穌所有比喻中最出名的「浪子回頭」。

靈修小品：信主，還是信教？Jesus, or religion?

每一個自詡為基督徒的人都應當問自己：我信的是耶穌，還是基督教？在受浸的時候就應當問自己：我受浸是因為信耶穌，還是因為信基督教？我敬拜、聽道、讀經、祈禱，自稱是基督徒，但那裝在我心中並在生活中養成習慣的，到底是耶穌之道，還是宗教之道？

那麼，耶穌和基督教有何不同？簡單的說，耶穌能救人，基督教不能。耶穌是主，基督教不是。耶穌只有一位，基督教卻有許多。耶穌是神的兒子，道成肉身，傳天國的福音，為罪人死在十字架上。這樣的耶穌只有一位，他呼召人來跟從他。基督教卻有許多，有天主教、東正教、更正教...更正教又分為長老會、路得會、聖公會、浸信會、靈恩派...各種宗派。同樣的宗派，在不同的地方又有不同的傳統和強調。

好比說，我的宗派是浸信會，而且是美南浸信會，有它的傳統和強調。那麼，我的身分是甚麼？一個美南浸信會的牧師？浸信會的牧師？還是基督教的牧師？我是忠於自己的宗派，忠於某種神學體系，還是模糊地忠於「基督教」？都不是。我是耶穌的門徒，我忠於耶穌。我信主，不信宗教，更不信宗派。宗派只不過是信耶穌和傳耶穌的工具，我傳耶穌，不傳浸信會，也不傳基督教。我若連這一點都弄不清楚，就不配做基督徒，更不配做傳道人。

耶穌與宗教的衝突 Conflicts between Jesus and religion

和宗教衝突最激烈的，就是耶穌本人，四本福音書都忠實地記載了這一點。耶穌出來傳道，受到民眾的歡迎，卻遭到宗教人士的反對，而且是強烈反對。他們是法利賽人、撒督該人、祭司長、文士、律法師，一群不折不扣的宗教人士。從表面看來，這些人和耶穌信同樣的神，讀同樣的聖經，應當是志同道合。況且耶穌是神的兒子來到人間，信仰的具體化，他們應當張開雙手來擁抱他才對。事實正好相反，那些毀謗耶穌、逮捕耶穌、審問耶穌、將耶穌送上十字架的，就是這些人。何恨之深耶？宗教人士如此仇視耶穌，必欲置之於死地，原因何在？

根據福音書的記載，原因很清楚。簡單的說，就是「耶穌版」的信仰，和「宗教人士版」的信仰，完全是兩回事。對於安息日，他們和耶穌的看法不同。對於如何對待稅吏和罪人，他們和耶穌的看法不同。對於行潔淨之禮（飯前洗手），他們和耶穌的看法不同。對於維護聖殿的潔淨，他們和耶穌的看法不同。對於律法的實施，如禁食、祈禱、奉獻...他們和耶穌的看法不同。法利賽人將十一奉獻執行到最細微的地步，但那更重要的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反倒不去行，被耶穌責備為「假冒為善」。

耶穌不是迦南人，不是希利尼人，不是羅馬人，所傳的不是別國的異教，使他們可以輕易駁斥。耶穌是他們自己人，傳的是相同的信仰，但說法和作法卻和他們完全不同。你叫他們怎麼辦？這些人的名譽和生計，全都放在現有的宗教系統裡。若耶穌對了，他們就必須承認自己錯了，宣布自己誤解了摩西的律法，誤解了神。於是他們的宗教體系就得崩潰，生計就要受到威脅。他們若想保全所享有的一切，耶穌就得消失。於是，照聖經所說，他們就商議「怎樣可以除滅耶穌」。

現代還有這種人嗎？現代版的法利賽人和撒督該人，比比皆是。我是其中之一嗎？最好的測驗方法，就是面對耶穌，看自己有何反應。法利賽人受不了耶穌，卻又要保持自己的宗教，就設法讓耶穌從畫面中消失。若你讀聖經，發現自己越用心讀，越無法面對耶穌，但卻想要自稱為基督徒，於是就根據自己所能接受的，改造了一個耶穌，去信那個「耶穌」。那麼，你只是信教，不是信主。因為在你的信仰中，容不下真正的耶穌。

法利賽人和祭司長所犯的錯誤，後來在基督教盛行的時代，不斷被複製。歷史上「十字軍」所犯的罪行，他們的殘殺無辜和姦淫擄掠，是宗教人士做的。或者說，是一群政治家、商人、和匪徒，在宗教的號召之下做的。宗教改革時代的戰爭，在法國、德國、英國等地的血腥屠殺，也是宗教人士做的。現代基督教吸取歷史的教訓，不再犯這種大錯，卻仍然會偏離耶穌。你很難想像耶穌走遍各城各鄉，去宣揚「上帝使你健康發財」的繁榮福音。也很難想像使徒時代的教會，有大型的舞台和煽情的「敬拜團隊」，以訴諸情緒的催眠手法，將會眾帶入「敬拜讚美」的半狂熱之中。但這一切，卻是現代教會的常景和常態。我們到底是在信主，還是在信教？

回歸耶穌 Back to Jesus

信教不能使人得救，只有信耶穌才能得救。正如使徒所宣告的：

除他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（徒 4:12）

撒旦慣用的伎倆是「混淆」，以魚目混珠的方式，用贗品來取代真品。耶穌是真品，宗教是贗品。耶穌純，宗教不純。耶穌就是耶穌，不受汙染，不被妥協，純粹的恩典，純粹的真理。宗教卻不是這樣。宗教裡面有傳統，有組織，有神學，有禮儀，有文化色彩，有對現實社會所作的讓步和調整，甚至還有政治的立場。一個北歐的路得會教徒，一個南美的天主教徒，一個英國的聖公會教徒，一個希臘的東正教徒，一個非洲的靈恩派教徒，一個亞洲的繁榮福音教徒，雖然都自稱是基督教徒，差別卻極大。但是一個耶穌的門徒，無論他來自地球的哪一個角落，和其他的門徒卻是一樣的。他們同信一位主，同擘一個餅，同領一個杯，有相同的想法和做法，很容易彼此相認，融為一體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門徒不跟從宗教，只跟從耶穌。

回歸耶穌的第一步，是認罪悔改、以信心接受耶穌為主。悔改信主的人才得救，未曾悔改信主的人未曾得救。悔改就是回頭，一個人認識到自己的錯誤，調轉人生的方向，回過頭來，藉著耶穌歸向神。信主就是相信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接受十字架的贖罪，以耶穌為自己生命的主宰，跟從他。未曾悔改信主，但卻受過浸、領過主餐、自稱是基督徒的人，是世上最不幸、也是最危險的人。因為沒有悔改，未曾回頭，他們與神背道而馳，越走越遠。卻因受過宗教禮儀，與神背道而馳卻帶著得救的錯覺，實屬不幸。又將他們的經驗與人分享，帶人走上錯路，實在危險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當傳純正的福音，傳耶穌，不傳宗教。當跟從主，自己跟從主，也幫助別人跟從主。

回歸聖經 Back to the Bible

具體來說，如何才能跟從耶穌？簡單的說，就是要回歸聖經。我們必須研讀聖經，特別是福音書，透過神的啟示來認識耶穌。只有認識耶穌，才能跟從耶穌。不是認識經過宗教包裝的耶穌，而是認識聖經裡的耶穌。讀聖經的時候，不要只讀降生馬槽、五餅二魚、十架七言這些你所熟悉的經文，而要全面性的仔細研讀。以謙卑的心，除去心中的成見，讓聖經直接對你說話。不要匆匆翻閱，草草了事。要以敬虔的心，有計畫地，花時間地，仔細研讀神的話語。要祈求聖靈，引導你進入真理。

許多人想讀經，卻一直讀不好，因他們不瞭解一件事：讀經是屬靈的爭戰。為何讀經這麼困難？他們以為聖經就是一本書，打開來讀就是了。可是一讀，二讀，讀了又讀，每次都是讀一讀就放棄。何以如此？因為這是血氣與靈的爭戰。我們是屬血氣的，神的話語是屬靈的。屬血氣的人，不能體會屬靈的事。在血氣狀況的我去讀聖經，讀一讀就格格不入，讀一讀就有衝突，因此不能持久。我們需要神的幫助，才能打贏這場戰爭。

神所賜的幫助，一是聖靈，二是教會。凡重生得救的人，就有聖靈在他裡面。聖靈是真理的靈，與我們的血氣相爭。我的意志在中間，我向聖靈，聖靈就得勝，我向血氣，血氣就得勝。（我說，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加 5:16）我若順從聖靈，就會渴慕真理。弟兄姊妹，不要灰心。雖然我們時常軟弱，聖靈卻並未離開我們。你那渴慕真理的熱情，未曾被完全澆滅。我深深相信，在每一位信徒的內心之中，一直有一束渴望真理的火苗，在某個角落燃燒。只要有適當的機會，心中的火就會被挑旺起來。

這個挑旺的責任，落在教會身上。不是喊幾個口號，唱幾個高調，推動一些讀經計畫，發幾個獎品就算了。那些作法各教會都試過，都不見果效。若要實行全教會讀經，必須先挑起會眾讀經的胃口，拿出可行的方法、實用的架構、嚴謹的規則、紮實的內容，才可見效。你不能勉強不想喝水的人去喝水，必須先挑起會眾對神話語的渴望。另外，實行的四個原則，方法、架構、規則、內容，也是缺一不可。

學習神的話語必須在群體中進行。聖經的教導很清楚，無論是西乃山下的頒布律法，聖殿或會堂的宣讀及教導，都不是針對個人，而是針對群體。新約的書信是公開信，在各教會宣讀。所有的教導和分享，都是在群體中進行。現代人那種一個人打開聖經，一邊喝咖啡一邊聽音樂的方式，在聖經裡是找不到的。神的話語，必定是信心的團體，一同站立在神的前面，恭敬領受！

教會的責任，是帶動全體讀經。不是辦活動，不是搞節目，而是帶動全體。有些人弄不清楚狀況，開了幾門課，講了幾本書，傳授了一些聖經知識，就洋洋得意，宣布大功告成。那只是少數人參加，全體會眾的真理根基仍然薄弱，讀經的胃口仍然不佳。教會的責任不是增加少數人的知識，而是帶動全體讀經。教會領袖必須改變整個教會的風氣，讓一個在別的地方不想讀經的信徒，來到你們教會就想讀經，才算獲得初步的成功。

一個人的力量有限，我們若自己去讀聖經，很容易中途放棄。感謝神，在聖靈的引導之下，一群弟兄姊妹一起讀經，我們的力量就增加。神賜給我們教會，一同學習神的話語，認識耶穌，跟從他。

仰望聖靈 Rely on the Holy Spirit

門徒是自由的，不是根據硬性的規定，而是根據聖經的啟示和聖靈的引導，來跟從耶穌。教會不能寫一個門徒守則，硬性規定大家每天要祈禱幾次，讀經多久，每週禁食幾天，行幾個善事...才算是跟從耶穌。規矩是死的，人是活的，情況是活的，聖靈也是活的。教會只能帶領大家讀聖經，鼓勵大家仰望聖靈，各人按照神的引導，來跟從耶穌。

使徒時代的信徒，只知道信主，不知道信教，就改變了他們的時代，而不是被時代所改變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也是一樣。